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16日发出，于2017年3月21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永安东里8号华彬大厦6层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长周云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下列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转让卡乐互动股权的议案》。

本议案由公司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奥瑞金包装容器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堆龙鸿晖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堆龙鸿晖”）与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173，以下简称“卧龙地产”）及其他相关方共同签订关于天津卡乐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乐互动”）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同意堆龙鸿晖将其持有的卡乐互动全部17.17%股权转让给卧龙地产，转让总价款初步确定为915,201,223元，其中790,201,223元以卧龙地产拟新发行的A股股份支付，125,000,000元以现金支付。待卡乐互动100%股权评估值确定后，上述相关各方将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并另行签署补充协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9，反对票数：0，弃权票数：0。

《关于拟转让卡乐互动股权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一）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2 日